

附件四

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

職業訓練生活津貼差額補助及學費材料費補助實施計畫

職業訓練學費及材料費補助一次核撥申請書

年 月 日

申請人姓名		族 別	族
身分證字號		性 別	☐ 男 ☐ 女
教育程度	☐ 大專以上 ☐ 高中職 ☐ 國小國中 ☐ 其他	出生 年月日	年 月 日 歲
遷入本市日期		現（前）職及 職位名稱	

訓練 班期		受訓期間 及月數	自 至 計	年 年 月	月 月 日	日 日 日
檢 附 文 件	☐ 一次核撥申請書 ☐ 戶口名簿影本(須註記原住民身分)，但本會已有申請人之身分證明相關資料者，毋庸檢附。 ☐ 繳費收據正本(須載明政府機關核准立案字號及印花稅繳納證明)或統一發票 ☐ 課程表(須經承訓機構核章) ☐ 結業證書、合格結業之相關證明(須經承訓機構核章) ☐ 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(但封面未加註銀行分行名稱者，應另行加註)					
注意事項	※申請者於受訓期間遷出本市者，不予補助。					
承 訓 機 構 蓋 章		申 請 人	簽名(簽章): 戶籍住址: 聯絡地址: 聯絡電話: (0) (H) 聯絡手機:			
本 會 審 查 意 見						